

離去黑暗就光明

文／茁石 圖／Wu-Hu

急於尋找眾多可收驚的對象時，連家中的小狗也濫竽充數，成了作法的對象……。



信仰
專欄

福音小舖



小燕原是大陸在臺第二代，父母分別來自四川省、湖南省，在臺灣結識、結婚；父親雖是軍人但頗開明顧家，小燕成長得活潑、伶俐……；她侃侃而談自己生命的遭遇。

像小燕這樣的身家背景，能接受基督的信仰，也真不是所謂「有緣」而已；人們的「生活、動作、存留都在乎神」，主恩奇妙的帶領，讓小燕一回想都驚呼「令人難以置信」。雖臨60歲，仍身輕體盈，活力四射，臉上掛滿對神感謝的笑容，在帶領她信主的蔡大哥家（輕微中風，復健得很好），熟練的切水果，沏茶待客，邀請鄰居於客廳聚會，好讓訪問組一到，可以解渴、消暑，隨即讀經、唱詩、禱告，令旁人也豎指稱讚。

小燕年輕時嫁入政治世家，雖生活環境差異甚大，可是她不斷努力，扮好「夫人」的角色，專心學閩南語，圓融的在夫家操持內室家業；所謂「成功的男人，背後必有賢慧的妻子」相應互補，畢竟在這家世環境中爭一席之地，也絕非易事；不但要八面玲瓏，且要使上渾身解數才得在這「江湖」之地豐足夫家，揚啟家聲。

然而，好景不常，夫罹患口腔癌，就此全力以赴對付病魔，兒子獨赴軍校，不承繼政治前途，漸漸遠離官場環境，式微的政治勢力後繼無人，丈夫脾氣日漸暴躁，無法溝通，就如一般世上夫妻，情盡緣絕，終究離婚收場，也如世人所言：因不瞭解而「結合」，因瞭解而「分離」。

夫病得緩解後，小燕開始勤走偏遠寺廟，潛心修法，倒也非為急功得道，多數邊邊角角隨著起哄較多。此時小燕也因機緣認識所謂的「法師、高人指點」，應皈依宗廟，藉由靈界的易受感動（敏感體質），常有三尊神明指引迷津：先由「對話」接受指令，再凡事求問遵照辦理，如收30只鐵製罐頭（沒有明指用途），要替人收驚，為數36名。她疑惑了，哪裡尋得這麼多人可接受這樣的「服務」（還指明不可收費）。急於尋找那麼多可收驚的對象時，連家中的小狗也濫竽充數，成了作法的對象。回想起來還真是可笑呢！雖說她是神明指定通靈的「神女」，那股陰晦的力量，久久讓小燕不得平安，這等無意義的行為舉止，對於人生的「前途」，又有何好處與影響？她迷惑了、反省了、思索了，勤跑深山廟宇，還要北上授課，這所謂的「老母娘娘……」，也只是感應而從未面識；故此，她放慢腳步，停、聽、看，這幾年來，到底所為何事？所求何用？

生命的契機通常都在一瞬間，就在懷疑之時，有一密友（基督徒）極力拉攏小燕去信耶穌，她說：「妳信的、拜的，明白嗎？」只有靈界的指示，未曾現身明示（倘若現身也可能嚇死當事人），來信耶穌吧！不神祕，不暗地裡行事；教堂光明顯耀，詩歌感動人心，牧師會為信徒禱告，聖經易懂，不空穴來風，群體敬拜造就，非單獨獲選，成為神祇的傳人而混淆思想，控制思緒。千拜託、萬拜託，求小燕放棄當神明指定的「仙姑」，改而敬拜那又真又活的神——耶穌基督；就這麼巧合，半推半就，她被帶離寺廟，去了教堂，信了耶穌，接受牧師的「點水」（受洗）成為基督徒了。原以為如此改變，將有新的人生、新的面貌，殊不知這教會常在禱告時，有一道力量將其往後拉，後仰倒臥，工作人員早備妥浴巾覆蓋腰部，後方也備有接住倒臥的人，這也是「難解」的現象。約莫一年多的信仰，始終不得助益，體驗仍少，聖經內容也覺深奧不懂，只見年輕人唱跳，活潑一些，但漸失吸引，內心極感不足與空虛。

有天在社區大樓的中庭散步，遇見了去真耶穌教會聚會的蔡弟兄夫婦，一陣寒暄後，竟接受邀請到「真教會」來聚會，這是生命的大逆轉，其實是主美好的安排，如此「恰巧」，適逢他們要去聚會，自己也正面臨信仰的窘境、困惑，小燕想



禱告祈求，可是又缺乏正確的方法，只是如此卑微的想望——主啊！我要體驗。就這樣被帶來真教會，開啟生命的新頁（林後五17）；「若有人在基督裡……，他就是新造的人，舊事已過，都變成新的了」。

第一次來教會頗為新鮮，第二次聚會完，按照傳道人的講解：聖靈是保惠師（約十四16），將賜給祈求的人，「凡祈求的就得著，尋找的就尋見，叩門的就給他開門」（路十一10），神看人的內心，垂聽凡來到祂面前禱告的人。感謝主，小燕竟於第二次來參加聚會就求得聖靈，這寶貴的禮物，全然取代了原本去的教會，正所謂：「若有基督的靈才屬基督……」，靈的提升，心的悸動，真的由肚腹中不斷湧出，如同活水江河。從此小燕認真的查考，安息日（第七日）當守為聖日，所以原來的「主日」崇拜是不符經訓的，她也正視每週六的「安息日」聚會，不拜祖先、不吃祭過偶像的食物，不吃勒死的牲畜、不吃血、不犯姦淫（第七誡）（徒十五29），都是原教會沒主張的；本會不慶祝「聖誕節」，主耶穌強調，當紀念主的死，所以恪遵聖餐禮，「吃主肉、喝主血、領永生」之教導，都是未曾聽過的重要教義，所以在真耶穌教會不會提耶穌的「生日、聖誕」，反而常提：「聖餐禮」要義，期勉全體信徒看重，分別為聖。自從得到聖靈，以上這些道理全盤接受，她希奇何以在其他教會不曾強調這聖潔、重要的「得救之道」，加上「洗腳禮」的要訓（約十三1-17），要與主有分，完全屬主；她用心參加聚會，查考真理，明白了、堅守了，所以通過教會的受洗報名審查，約在慕道了一整年後，正式於活水中（河裡）接受洗禮，蒙聖靈見證同在，成為天國子民。

雖已離婚的夫婿，口腔癌第二次復發時，她不計前嫌地照顧，也將福音傳給他，可是前夫固執不肯接受，寧可守舊尋宮廟，最終喪失屬靈的福分。小燕轉而積極向年邁的父親傳講耶穌，從不信，到接受；從謾罵、指責，到高興、感謝；受洗前因無知，責備女兒是背祖的叛徒，受洗後，心眼蒙主的光照，喜樂平安，不再暴戾，和藹慈祥，生命大改變的過程，建造了小燕的信仰；今後她將努力的帶領兒、孫，盼望不久將來能逐一帶來歸主，免於陷在幽暗恐懼之中；得以在光明中行，成為屬靈的完人。

